

2025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黄左捷

联系电话：0762-5161123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9 日



河源市国有黎明林场 2025 年聘请专业森林管护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河源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河财绩〔2026〕1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场对 2025 年聘请专业森林管护人员经费项目进行自评，现将自评结果汇报如下：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

预算计划安排 46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46 万元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

实际支出金额 46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

预期总体目标：护林员队伍保持稳定，有效保护森林资源，改善生态环境，增强巡山管护力度。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

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任务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目标执行，资金分配合理，拨付及时，资金使用规范，项目管理到位，政策执行有力，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使用管

理规范，取得了较好的生态、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通过聘请专业森林管护人员工资项目，聘请了管护人员，不仅提供了就业岗位，促进了社会稳定和谐，更使林区森林资源安全得到了保障，2025 年火灾发生率为 0，同时维持了林区秩序稳定，无林地、林权纠纷，辖区内无野生动物偷盗、无林木盗伐，在护林员的日常巡护下，能更好地监控、掌握林区动态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合计评分为优。其中，资金管理及事项管理过程指标 20 分、经济成本指标 5.68 分、数量及时效指标 35 分、社会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效益指标 35 分，自评总分为 95.68 分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目标指标基本完成。完成情况如下：

1. 过程指标：资金支出率 100%；监管有效性 100%。
2. 成本指标：管护经费标准 1.02 万元/年/人。因财政资金统筹压缩、经费总额核减，按预算批复金额支付。
3. 产出指标：已聘请 45 名专业森林管护人员进行森林资源保护；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%。
4. 效益指标：为社会提供 45 个就业岗位；护林员满意度 95%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预算安排建议：随着社会市场物价上涨浮动，林场专业护林员生活较为困难。建议提高专业护林员资金标准，激发护林员工作积极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